

关于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第 4099 号（社会管理类 325 号）提案 答复的函

应急提函〔2021〕54 号

严彬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支持社会救援力量发展的提案》收悉，经商中央文明办，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广大社会应急力量在灾害事故的抢险救援、物资转运、科普宣教等工作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成为我国应急救援体系的补充。应急管理部、中央文明办等单位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有针对性地采取了一系列工作举措。

应急管理部配合交通运输部印发《关于做好社会力量车辆跨省抢险救灾公路通行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推动社会力量跨省抢险救援车辆免费快速通行。印发《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推动建立社会力量车辆参加抢险救灾公路免费通行长效机制的通知》，指导推动省级应急管理部门与当地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建立省内社会力量救援车辆免费通行长效联动保障机制。

印发《关于进一步引导社会应急力量参与防汛抗旱工作的通知》，督促地方应急管理部门引导社会应急力量有序参与堤坝巡护、群众转移和人员搜救等工作。组织起草了《社

会应急力量救援队伍建设规范（草案）》，为社会应急力量建设提供指导和参考。联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出台《应急管理系统奖励暂行规定》，将社会应急力量纳入应急管理系统表彰范围。邀请社会应急力量参与“应急使命·2021”抗震救灾演习，进一步完善与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共训共练机制，提升救援实战水平。中央文明办印发《关于深入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的意见》，着眼于应急救援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动员志愿者参与重大突发事件的抢险救援、卫生防疫、群众安置等工作；充分发挥政府投入的引导作用，以适当方式提供志愿服务活动必要的经费支持。印发《全国志愿服务工作协调小组及其办事机构工作规则》，明确协调小组成员单位及其履行的工作职责。培育扶持医疗、科技、心理疏导等各类应急志愿服务队伍，健全完善应急志愿服务体系。会同中央宣传部于2020年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关键阶段，在武汉实施“志愿服务关爱行动”，组织2万余名志愿者为武汉居家市民提供日常生活用品的代购代送服务，重点做好独居老人、残疾人、特困人员、防疫一线医护人员等特殊群体家庭的服务。会同相关部门（单位）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四个100”先进典型宣传活动，推选出了一批应急救援领域的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并协调中央主要新闻媒体和新媒体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培育志愿服务文化。

下一步，**应急管理部**将出台具体政策措施推动社会应急力量健康发展，完善登记审查、调用补偿、保险保障等方面的制度，规范引导社会应急力量有序参与灾害事故救援工

作。指导地方应急管理部门鼓励广大社会应急力量工作重心下移，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开展常态化的应急处置培训演练和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等工作，从工作机制、平台打造、内容建设等多个方面，促进建立协同联动的应急科普长效机制。推动社会应急力量与学校、军队、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开展共训共练，共用训练基础设施。**中央文明办**将充分发挥志愿服务的牵头职能，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沟通，加快建立应急志愿服务协调机制，进一步有效整合应急志愿服务资源。鼓励引导具备一定救援能力的社会组织加入应急志愿服务队伍，不断提升我国应急志愿服务水平。

您提出的建议很有参考价值，对推动社会应急力量健康发展具有借鉴意义，感谢您对应急管理事业的关心支持。

应急管理部

2021年7月19日